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集团”)通知:金智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万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81%,因公司股权激励自主行权,公司总股本现为20,787.75万股)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回购业务。上述质押已按有关规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5年2月6日,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截止本公告日,金智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9,692.38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6.63%,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55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1.51%。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0日